

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前期拟向廊坊市宁驰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驰商贸”）转让子公司河北劝业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劝业场酒店”）83.3333%股权，在前述股权转让过程中，宁驰商贸未能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及时、完整地履行付款义务，公司依约行使单方解除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权利。

一、原交易事项概述及终止原因

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向宁驰商贸转让子公司河北劝业场酒店83.3333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4日、2021年12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公司与宁驰商贸确定股权转让事项以来，保持与对方的积极沟通，推进转让事宜，但宁驰商贸未能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及时、完整地履行付款义务。因此，公司依约行使单方解除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权利，解除通知已有效送达宁驰商贸，上述《股权转让协议》于2023年4月12日终止。公司不再负有向宁驰商贸转让公司持有劝业场酒店

83.3333%股权的义务，并有权自行处置前述股权及相应之所有权利和利益，公司对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解除无需承担违约责任。

2020年，公司以持有的劝业场酒店83.33%股权质押，为全资子公司深圳悦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该贷款于2022年11月份还清，公司持有劝业场酒店83.3333%股权于2023年1月5日解除质押。

二、终止转让子公司股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解除与宁驰商贸所签订的劝业场酒店83.3333%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无需承担违约责任。为盘活资产，提升内部管理运营能力，公司将继续推进劝业场酒店的股权转让事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6日